

鹏扬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增加网下现金 发售代理机构的公告

根据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本公司”）与 2 家证券公司签署的销售协议，本公司自 2022 年 10 月 11 日起增加以下证券公司为鹏扬中证科创创业 50 交易型开放式指数证券投资基金（以下简称“本基金”，认购代码：588353，场内简称：双创，扩位简称：双创 50ETF 基金）的网下现金发售代理机构。

特别提示：本基金网下现金认购的日期为 2022 年 10 月 11 日至 2022 年 10 月 21 日，本公司可根据认购的情况适当调整募集时间，但最长不超过法定募集期限，并予以公告。

投资者可通过以下途径咨询有关情：

1. 湘财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95351

网址：www.xcsc.com

2.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

客服电话：95565

网址：www.cmschina.com

3. 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客户服务电话：400-968-6688

网址：www.pyamc.com

风险提示：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、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，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，也不保证最低收益。销售机构根据法规要求对投资者类别、风险承受能力和基金的风险等级进行划分，并提出适当性匹配意见。投资者在投资基金前应认真阅读基金合同、招募说明书（更新）和基金产品资料概要（更新）等基金法律文件，全面认识基金产品的风险收益特征，在了解产品情况及销售机构适当性意见的基础上，根据自身的风险承受能力、投资期限和投资目标，对基金投资作出独立决策，选择合适的基金产品。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者基金投资的“买者自负”原则，在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后，基金运营状况与基金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，由投资者自行负责。

特此公告。

鹏扬基金管理有限公司

2022 年 10 月 10 日